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建線字第10200088183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道路使用費核算、審核等相關事宜業務委託各區公所辦理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條、臺中市政府組織權限劃分自治條例第3條、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權限委託辦法第2條暨附表序號建設-12。

公告事項：委託臺中市各區公所(中區、西區、東區、南區、北區、南屯區、西屯區、北屯區等八區除外)執行轄區內道路使用費核算、審核等相關事宜業務。

局長 沐桂新